< 許王方點高> < 民國八十八>

系統開發同意書

甲方:<許王方粘高>

乙方: <民國八十八>

基於軟體工程導論課程需要,甲方同意委託乙方開發『<NFG>』,雙方同意事 項如下:

- 甲方同意委託乙方根據需求規格書 (如附件) 之內容開發『<NFG>』。
- 需求規格書之內容,自本同意書簽署之日起,不得變更。
- 三、『<NFG>』之最終成品功能須符合需求規格書 (如附件) 之描述,並且依 照其符合程度作為乙方軟體工程導論期末專題之評分依據。
- 甲乙雙方若對最終『<NFG>』是否符合需求規格書 (如附件) 之描述有所 爭議,其爭議由軟體工程導論課程授課教師裁定。
- 五、 於軟體工程導論課程期間,甲方必須於一周內回覆乙方關於使用者需求與 系統開發等事項之疑問的義務,甲方若不理睬乙方之提問,經乙方舉證確 實,由軟體工程導論課程授課教師裁定,得酌情就扣減甲方期末專題之分 數。

六、 本同意書一式二份,由雙方各執正本一份為憑。

甲 方:<許王方粘高>

乙 方: <民國八十八>

代表人:<高偉倫>

電郵:Wei/Un|cao /o/3 @gnai/.com 代表人:<曾郁淇> 雷郵·frain >>>>

電 郵: tsengchi324 @ gmail COM

簽名:高億備

簽 名:如於